

● 青橄榄文丛

● 当代中青年作家散文随笔自选集

走路
龙门
走到北京



走路的时候人或许真正是个人

庞壮国 著

听猎人说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 青橄榄文丛
- 当代中青年作家散文随笔自

听猎人说

庞壮国 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 镇

装帧设计:李士英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听猎人说/庞壮国著. —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7.2 (1997.6重印)

(青橄榄文丛·当代中青年作家散文随笔自选集)

ISBN 7-5078-1398-3

I. 听… II. 庞…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24243 号

青橄榄文丛

当代中青年作家散文随笔自选集

听 猎 人 说

庞壮国著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邮编:100866)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久恒文化科技公司激光照排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 32开本 6.875印张 147千字

1997年2月 第1版 1997年6月 第2次印刷

印数 3001-6000册

ISBN 7-5078-1398-3/ I · 87 定价 10.50元

序

——为“青橄榄文丛”作

邵燕祥

写诗的人，叫诗人，那写散文的就叫文人？不行。文人所指更宽泛，文人“含”写散文的人，可不限于写散文的人。

写散文的人，不如索性叫散人。散人，也许还“含”文人以外的人，不过在此刻的语境里，多数属于文人圈。

但做散人亦大不易。

如要查辞书，散木是不成材的树木，散人则是“不成材的人”，涉及人的出处用藏，太严重了。我说散人，犹如说“散兵游勇”，指的是一个一个单个的人，各有各的脾气秉性，执笔为文，各有各的行文风格，不相统属，不事仿效，不肯雷同，不愿落入俗套，因此谁也替代不了谁，谁也代表不了谁。

就像这套丛书的作者，文章不同，各如其面，很难说读了其一便知其余。倘那样，就成为同型号大批量的产品，绝不是从中得见真性情的散文了。

其实又何独散文如此，任何文学和艺术作品不都是这样区

别于匠气之作的吗？

这几位作者中，多半曾是写诗的朋友，有的至今写诗不辍。在他们的散文随笔字里行间，依稀有当年诗笔的影子，然以诗笔写散文，那散文已是诗的延伸，自又别是一番境界。是不是都达到所谓“散人”之文的散文的境界，要请读者自行品评了。

散文随笔，一般说来宜短不宜长，为散文随笔丛书写序，这篇短文也已经足够。曾见有人批评某些序文是“捧场”文字，“广告”文字。我不想撇清，我作此序目的就在揄扬，就在遍告读者：我不是给贪官污吏捧场，不是给假冒伪劣商品作广告，真心地为我的几位年轻朋友哥儿们姐儿们的新书作一篇序，是我浅尝他们的“青橄榄”后，推荐给读者都来“含”“咀”一番，即使算不上极品“英”“华”，但多少留下些苦涩与回甘，也就证明我言之不谬了。

1996年10月25日

庞壮国的“野性”与温情

——读《听猎人说》

贾宏图

我是先读庞壮国的诗，后认识庞壮国的。

十多年前中国的诗风正盛，那时的许多报刊都塞满了诗，也许是因为人们被压抑得太久，只有诗才能一吐为快。那时的诗人也很多，如果你抓一把石子向人群撒去，说不准就会打着几个诗人。在读也读不完的诗中，我发现了庞壮国的《关东第十二月》，其句式奇长，有点像大户人家过年贴的长长的对联；其韵味独特，有点像关东的老酒热辣辣地烫心。后来这首诗被《诗刊》转载了，还被编进当年全国诗歌选。再后来我又读到许多与这首诗并不逊色的庞壮国的诗。别人写山写水写梦写情写谁也读不懂的句子，他写大风雪写大森林写大草原，写关东的历史和文化。这两年因考古热和文物热黑龙江人才对本土的辉煌历史大惊小怪，而庞壮国已咏叹多年了。庞壮国是大诗人，是真诗人。如果写黑龙江的新时期诗歌史，庞壮国的名字是不能被遗忘的。现在文化人愿意用植物和动物命名丛书，比如“红罂粟”“布老虎”之类。我也斗胆赐壮国兄为“北方的狼”。庞壮国的歌声悲壮，苍凉，悠长，有时像摇滚歌手一样嘶哑和泼辣。已经有专家说，由于虎狼这样野性动物的减少，生态已出现失衡，连人类都变得柔弱和低能了。看来虎和狼还是需要的。

没想到中国诗歌衰落（或者说是消解）得这样快，现在已很难读到诗，更难读到好诗了，庞壮国的诗也难读到了（也许因为他一家有影响的刊物当头儿忙着为别人缝制嫁衣）。今天

我们终于读到了这本庞壮国的新作《听猎人说》。不知从什么时候，散文悄悄地代替了当年诗歌的地位。现在书摊上的散文集像农贸市场上的鲜菜和水果一样丰富，古代的现代的，中国的外国的，前朝的新锐的，各种散文集应有尽有。渐渐地读者们发现，和其它商品一样，这包装得越来越精美的散文集，许多也在假冒伪劣之列。带着质量检查员的警惕，我读了庞壮国的这本散文新作，可以负责地说，这是一本质量和品味都很高的散文集。读者尽可放心地读。

在这本集子里，庞壮国一改写诗的“野性”和强悍，这本集子写得轻松，散漫，温文尔雅，透着温情和关怀。这本集子很丰厚，正如鲁迅先生所说：“所谈题目，天下国家大事不待言，还有市井琐事、书籍的批评、相识者的消息，以及自己过去的追怀，想谈什么就纵谈什么，而托于即兴之笔”。这种即兴之笔，都是有感而发，都是真情实意的流露，没有装扮，也摒弃了矫揉藻饰。其实这种朴素真诚的文字最能打动人。那篇《漠河露天舞会》是精粹之作。漠河是中国北部最小的一个城市，在那场举世皆惊的森林大火中，险些被从地图上抹去。在小城复建之后——

“露天舞会一到星期六星期天的黄昏就在小广场举行。漠河人几乎倾城出动，从拄拐棍的老人到穿开裆裤的孩子，从县委书记县长到扛麻袋开大挂车的司机，都沉浸在音乐里，随着旋律漂荡沉浮涡旋起来。”

“人们的脸上洋溢着的是出自内心明媚的或清亮的微笑，那种微笑绝不可以比喻成月亮。月亮太寂寞太冰冷了。你从人们的眼睛里只能看到透明柔嫩的心，那里涌出清澈激荡的豪情柔情洗得时间空间干净纯真。”

“那一夜我在人群中甩干了多余的水份，没料到灌铅的骨骼

竟然还能重返十八岁。我感觉我与周围的人进入了一种广阔的境界，大家都是星星，一不小心就发出光来，照耀自己也顺便照耀别人，照耀了大地和天空。”

一个舞会透视了一个不屈和乐观的城市，这也是一个伟大民族的缩影。一篇不到千字的文章中，我们不难看到诗人优美的语言和诗人高贵的情怀。“大灾大难给人一种精神，那就是活着的人一定好好活着。”这话很朴实但很哲学。

当今散文的贵族化已使许多批评家生气。茶余饭后的无聊侃谈，居高临下的指桑骂槐，玩世不恭的人生感悟，已使读者望而生厌。而庞壮国散文中的平民意识给人一股清新，使人心灵颤动。《乌苏里江边听骂》是个很有趣的故事。乌苏里江上的一个渔民因劳累过度坐在自己的机舢板上睡着了，船在江上打旋，要么撞在边防舰上粉身碎骨，要么越过边境酿成大祸。他的妻子站在岸上大骂，终于将他骂醒，上岸后，他打了妻子一个耳光。然后——

“高高的坝场上，夫妻俩一高一矮肩并肩走着，蓝天白云衬着那两个渐渐远去的身影。此时天地无声，大江不起波澜。阳光如同天堂的语言，溢洋在这个时间空间。爱，并且活着，真好。”

这摄取于普通人生活的镜头，却像一幅隽永的油画挂在我们的心里。普通人的爱并不浪漫，但是实在、深刻和长久，当然更值得讴歌。面对一个埋名隐姓40多年的老英雄，作者“用真诚的眼泪小心翼翼地编织成诗，哽哽咽咽地念给他听。他就那么端端正正地坐着，沉默着，原谅着我们。而我们老是不知深浅不识轻重，老想把这70多岁参透人生看破荣辱的大智大贤拖进我们的警句和抒情，老想让他享受赞叹和掌声。”（《孤胆英雄》）作者赞扬《铁人村的老头老太们》，“他们一直生存在生

活的底层，当年饿着瘪瘪的肚子，用自己的骨头和冰冷的钢铁支撑起中国的石油工业”，“悲壮的史诗并不诞生在舞台屏幕报章，而鲜活于这些老会战的昨天与今天，鲜活于他们很平庸很通俗的举手投足之间。”这是用心写的颂歌。

这不是一部闲适的散文，尽管作者写得很轻漫。庞壮国毕竟是一位有血性，有激情，有责任感的诗人。无论他的“野性”和温情都体现了他的基本品格。因此他受到我和许多朋友的敬重。这也是我在繁忙的七月为他写这篇文章的原因。

1996年7月于哈尔滨

挑灯看笔（代序）

“北大荒”！抚摸这三个字，就似乎感觉到黑色的松针在冰壳子下面释放生命的热，有呼喊声从遥远的沼泽甸子传来。这是谁对这块土地的称谓？当然不会是世代代殖骨于此诞生于此的土著部族。黑土地最早的主人选择了这里，当然就习惯了此间的风土，并且积淀了独特的人情，绝不会用这般苍凉的大惊小怪的字眼命名这块土地。

“金子”！他们管多雪多林的山野叫作金子。

那些从另一种文化背景远徙而来的人们——跑关东的流浪人、亡命的苦汉、带枷披锁的流囚——确切说是汉族人，开始便不由自主地用一种“中原心理”看待边远的山水，叫了

一声“北大荒”，然后流传了。

北大荒文学做为一种文学现象，没有人会否认。因为，它有自己的独特的多元的文化背景——北方游牧渔猎民族的传说、史诗、说唱、短歌所构成的口头文学体系；与黄河文化、长江文化大不相同的北方民族心理及宗教、道德、伦理、风情、民俗；俄罗斯文化及西伯利亚和远东土著民族文化的渗入与汇通；日本、朝鲜、蒙古文化的影响及融合；历代来自黄河、长城的强大的文化磁引；块块层层类类种种混浑为一体。

北大荒文学已经积累了不可小视的文学成就。上溯金辽延续到近代的边塞诗文，承者有建国前后的东北作家群及其大量长、中、短篇各类文学作品，尤令人振奋的是目前方兴未艾的新时期，老、中、青文学劲旅对自己脚下的土地已开始重新审视，已开始深掘或超越。

北大荒文学在继续发展，并与今日东北作家群中所产生的其他文学现象发生着交叉、碰撞和渗透。

既不能自我虚无，又不能自我封闭。既不能浅薄，追逐浪头而已，又不能无为，甘愿寂生寂灭。

爱这块土地，可不是去当一只傻鸟，把头颈钻进泥土里，满足于腐殖层的肥厚而不肯自拔。立足的目的，正在于要去超越。

爱这块土地，须把头颅放在太阳的位置上，得些四面来风，好好看看世界，再低下头时或许能对熟悉的老东西给予新的观照。千万不可把两只脚也伸到云彩里去。飘在空中只能一瞬间，往往刚想呼喊“我空灵了啊”便摔了下来。

愿意攥拳头的，就把自己做为一根手指，与其他哥儿们从不同角度合拢在一起。愿意独往独来者，那就独哥一个去默默挖掘。

反正都生存在这块土地上。

反正都生活在这块土地上。

土地本身就是人所无法摆脱的命运。人，只能批判他所占有的土地，却永远无法背叛这块土地。只能如此。

清除那些淤积于我们内心的千百年来的大汉族意识或文化一元论的杂念，看到无论是世界文化还是华夏文化都是多元的与多源的，我们就不会有过多的自卑与自傲。我们就既甘于寂寞地劳作，又不甘于浮躁地喧嚣。

越是我们自己的，我自己的，越能接近世界。

目 录

挑灯看笔（代序）

第一辑

走路	(2)
龙门	(11)
东大片	(22)
垦荒	(25)
走到北京	(28)
我的十五、十六岁	(31)
龙沙公园	(33)
葫芦头	(36)
童年游戏	(39)
不敢做好人	(44)
楼区的叫卖声	(49)
奔腾村	(52)
半夜钓响	(55)
跑的都是大鱼	(57)
红旗泡	(60)

让九子	(64)
醉酒不好	(66)
友人有赠	(69)
女儿豆芽	(72)

第二辑

孤胆英雄	(80)
听猎人说	(84)
眼神	(87)
捂着肠子拚	(90)
女孩柴瑶	(93)
铁人村	(96)
差一点逛了北京	(99)
冰沼八昼夜	(101)
白鹤	(104)
蚊虻	(107)
反偷鱼大战	(109)
李智廉念书	(112)
公共汽车挺好的	(116)
画虎者	(119)
小三	(126)
杨杨考大学那天	(128)

第三辑

江北的惆怅	(132)
黑龙江行吟	(139)
九宫山散记	(145)

乌苏里江边听骂·····	(149)
为白洋淀干杯·····	(152)
回忆敦煌·····	(155)
嘎仙洞·····	(158)
兴凯湖·····	(161)
漠河露天舞会·····	(164)
胡弹寓言·····	(166)
趣在瞎想·····	(169)
从北极村到街津口·····	(178)
风水墙内外·····	(190)

第一辑

走 路

走路的时候人或许真正是个人。

人在时空之中不断重复着几种简单的姿势——走站坐卧爬蹲跪撅之类，其中走比较接近大雅大俗。两腿两脚节奏和谐，以二进位的方式把漫长的道路喧嚣的世界繁复的内心归结为最简洁的动作。

我搜寻我的记忆，想捋一捋四十多年到底干些什么事，看看十年或二十年之后能不能写一本回忆录，好继完了往再开个来什么的。完了，完了。大脑里左一个镜头右一个镜头，就是个走路。

平生第一次走最长的路是我十七岁那年。那年我父亲在齐齐哈尔成了邓拓吴晗廖沫沙的